

天津澳普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确认意见



二零二四年七月

释义

本说明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缩略语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澳普林特、天津澳普林特、公司	指	天津澳普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澳普林特有限	指	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东莞澳普林特	指	东莞澳普林特精密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澳普林特	指	苏州澳普林特精密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富禄通信	指	天津富禄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铂优新材	指	铂优（苏州）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澳普林特	指	北京澳普林特精密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澳普林特	指	澳普林特香港投资有限公司（AUSP HongKong Investment Limited），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韩国澳普林特	指	澳普林特韩国有限公司（AUSP Korea Co.,Ltd.），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越南澳普林特	指	澳普林特越南有限公司（AUSP Vina Co.,Ltd.），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澳威热	指	深圳澳威热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臻澳碳纤	指	深圳臻澳碳纤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加拿大澳普林特	指	澳普林特有限公司
澳普林特电子	指	澳普林特（天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澳普林特（天津）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创梦咨询	指	天津创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博爱恒基	指	天津博爱恒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立信会计师、申请挂牌公司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和信诚	指	天津市中和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国枫、国枫律师、申请挂牌公司律师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说明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说明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不同。

本公司前身为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28 日，并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现将本公司自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成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

（一）2006 年 12 月，澳普林特有限设立

2006 年 12 月，澳普林特有限设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曹晓明
执行董事	曹晓明
监事	高鹏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手机精密组件、模切制品、印刷耗材，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06 年 12 月 28 日
住所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武清开发区三号路东侧
登记机关	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清分局
注册号	企独津总字第 018967 号

2006 年 12 月 19 日，天津市武清区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核发“津武外字(2006)173 号”《关于设立外资企业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的批复》；2006 年 12 月 22 日，天津市人民政府核发“商外资津外资字[2006]0903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澳普林特有限成立时的住所为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武清开发区三号路东侧，法定代表人为曹晓明，注册资本为 10 万美元，唯一股东为加拿大澳普林特，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手机精密组件、模切制品、印刷耗材，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2006 年 12 月 28 日，澳普林特有限获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 年 6 月 11 日，中和信诚出具“津中和信诚验外字(2007)第 57 号”《验资报告》，澳普林特有限成立时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出资方式为货币。

澳普林特有限设立时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加拿大澳普林特	10.00	1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	10.00	100	-

(二) 2009 年 8 月，澳普林特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9 年 4 月 3 日，澳普林特有限股东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 万美元增加至 180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 170 万美元由唯一股东加拿大澳普林特认缴，以相当于 155 万美元的公司 2008 年度未分配利润和 15 万美元现金出资；澳普林特有限及其法定代表人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09 年 5 月 18 日，天津市武清区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津武外字[2009]47 号”《关于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上述增资方案。同日，天津市人民政府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9 年 7 月 21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天津市分局对上述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事宜作出“ZZ1200002009000039”号核准。

2009 年 8 月 6 日，中和信诚出具“津中和信诚验字(2009)第 26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澳普林特有限已将股东加拿大澳普林特 2008 年度相当于 155 万美元的人民币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

2009 年 8 月 27 日，澳普林特有限就上述增资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9 年 12 月 22 日，中和信诚出具“津中和信诚验字(2009)第 40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9 年 12 月 11 日，澳普林特有限已收到股东加拿大澳普林特出资款 15 万美元，公司注册资本累计实收金额为 180 万美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澳普林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加拿大澳普林特	180.00	180.00	100	货币/未分配利润转增
	合计	180.00	180.00	100	-

(三) 2017 年 7 月，澳普林特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7年7月11日，澳普林特有限唯一股东加拿大澳普林特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80万美元增加至780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600万美元由新股东澳普林特电子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缴；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澳普林特有限新老股东共同签署了新的《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章程》。

2017年7月27日，澳普林特有限就上述增资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2017年9月8日，澳普林特电子完成增资款项的实缴。

本次变更完成后，澳普林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加拿大澳普林特	180	180	23.08	货币/未分配利润转增
2	澳普林特电子	600	600	76.92	货币
合计		780	780	100.00	-

（四）2017年10月，澳普林特有限第三次增资

2017年9月26日，澳普林特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780万美元增加至1,178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398万美元由澳普林特电子认缴；澳普林特有限及其法定代表人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7年10月12日，澳普林特有限就上述增资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2017年10月26日，澳普林特电子完成增资款项的实缴。

2021年3月25日，天津富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津富达验字（2021）第002号），确认截至2017年10月26日，澳普林特有限已收到澳普林特电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出资998万美元，折合人民币6,600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澳普林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加拿大澳普林特	180	180	15.28	货币/未分配利润转增
2	澳普林特电子	998	998	84.72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合计	1,178	1,178	100.00	-

（五）2017 年 12 月，澳普林特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12 月 1 日，澳普林特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加拿大澳普林特将其持有公司 15%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180 万美元）转让给曹晓明；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1,178 万美元变更为 7,837.3740 万元。

同日，加拿大澳普林特与曹晓明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转让价款为 1,720 万元；澳普林特有限成立股东会并通过新的《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章程》。

根据天津东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津东盛审字(2017)第 773 号”《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澳普林特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 7,837.3740 万元，曹晓明、澳普林特电子持有的出资额分别为 1,237.3740 万元、6,600 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15.79%、84.21%。

2017 年 12 月 1 日，澳普林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加拿大澳普林特将其持有的澳普林特有限 15%的股权转让给曹晓明；澳普林特有限公司性质由“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1,178 万美元变更为 7,837.374 万元人民币，注册币种由美元变更为人民币，其中，澳普林特电子出资额为 6,600 万元人民币，系根据其前期实际出资金额 6,600 万元人民币确定；曹晓明出资额为人民币 1,237.374 万元，系根据加拿大澳普林特前期实际出资金额 180 万美元折算确定。

2017 年 12 月 8 日，澳普林特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 年 6 月 25 日，澳普林特有限取得“津武清外备 201800147”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企业类型变更为内资企业。

本次变更完成后，澳普林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晓明	1,237.3740	1,237.3740	15.79
2	澳普林特电子	6,600.0000	6,600.0000	84.21
合计		7,837.3740	7,837.3740	100.00

（六）2018 年 12 月，澳普林特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12 月 5 日，澳普林特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澳普林特电子将其持有公司 31.9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2,500 万元）转让给创梦咨询。

同日，澳普林特电子与创梦咨询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澳普林特有限新老股东共同签署了新的《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章程》。根据创梦咨询的付款凭证，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 2,500 万元。

同日，澳普林特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澳普林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晓明	1,237.3740	15.79
2	澳普林特电子	4,100.0000	52.31
3	创梦咨询	2,500.0000	31.90
合计		7,837.3740	100.00

（七）2020 年 9 月，澳普林特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9 月 9 日，曹晓明与其女儿曹桂萌签订《股权赠与协议》，约定曹晓明将其持有公司 1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783.7374 万元）赠与给曹桂萌。

2020 年 9 月 11 日，天津市南开公证处就上述协议出具“(2020)津南开证字第 4666 号”《公证书》。

2020 年 9 月 29 日，澳普林特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曹晓明将其持有公司 1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783.7374 万元）转让给曹桂萌，澳普林特电子将其持有公司 0.64%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50 万元）转让给博爱恒基、将其持有公司 0.64%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50 万元）转让给陆斐岚、将其持有公司 1.0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78 万元）转让给朱嘉、将其持有公司 0.13%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10 万元)转让给景秀兰;澳普林特有限新老股东共同签署了新的《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章程》。

澳普林特电子分别与博爱恒基、陆斐岚、景秀兰、朱嘉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股权转让作价为 12.80 元/出资额。

2020 年 9 月 30 日，澳普林特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澳普林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澳普林特电子	3,912.0000	49.91
2	创梦咨询	2,500.0000	31.90
3	曹桂萌	783.7374	10.00
4	曹晓明	453.6366	5.79
5	朱嘉	78.0000	1.00
6	陆斐岚	50.0000	0.64
7	博爱恒基	50.0000	0.64
8	景秀兰	10.0000	0.13
合计		7,837.3740	100.00

（八）2020 年 11 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立信会计师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688 号”《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根据该报告，澳普林特有限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值为 171,595,441.24 元；

2020 年 9 月 30 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20)沪第 0720 号”《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事宜所涉及的天津澳普林特通讯器材组件有限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报告，澳普林特有限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219,669,400 元；

2020 年 9 月 30 日，澳普林特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澳普林特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立信会计师确定的澳普林特有限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171,595,441.24 元为基数，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7,837.3740 万股，对应注册资

本 7,837.3740 万元，剩余 93,221,701.24 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20 年 10 月 22 日，澳普林特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对共同作为发起人以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公司的有关事宜作出了明确约定；

2020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设立公司的有关议案；

2020 年 11 月 8 日，立信会计师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819 号”《天津澳普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确认各发起人已经实缴全部出资。根据该报告，各发起人投入公司的出资共计 171,595,441.24 元，其中 78,373,74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 93,221,701.24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0 年 11 月 18 日，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公司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27949967343）。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澳普林特电子	3,912.0000	49.91
2	创梦咨询	2,500.0000	31.90
3	曹桂萌	783.7374	10.00
4	曹晓明	453.6366	5.79
5	朱嘉	78.0000	1.00
6	陆斐岚	50.0000	0.64
7	博爱恒基	50.0000	0.64
8	景秀兰	10.0000	0.13
合计		7,837.3740	100.00

（九）2023 年 7 月，澳普林特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7 月 5 日，博爱恒基与澳普林特电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博爱恒基将持有公司 0.6380% 的股份（即 50 万股）作价 640 万元转让给澳普林特电子，即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为 12.80 元/股。

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澳普林特电子	3,962.0000	50.5526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2	创梦咨询	2,500.0000	31.8984
3	曹桂萌	783.7374	10.0000
4	曹晓明	453.6366	5.7881
5	朱嘉	78.0000	0.9952
6	陆斐岚	50.0000	0.6380
7	景秀兰	10.0000	0.1276
合计		7,837.3740	100.00

（十）2024 年 7 月，澳普林特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4 年 7 月 3 日，景秀兰与澳普林特电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景秀兰将持有公司 0.1276%的股份（即 10 万股）作价 128 万元转让给澳普林特电子，即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为 12.80 元/股。

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澳普林特电子	3,972.0000	50.6802
2	创梦咨询	2,500.0000	31.8984
3	曹桂萌	783.7374	10.0000
4	曹晓明	453.6366	5.7881
5	朱嘉	78.0000	0.9952
6	陆斐岚	50.0000	0.6380
合计		7,837.3740	1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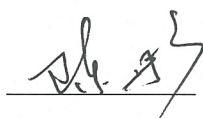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审阅上述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确认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澳普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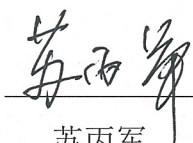
曹晓明



陈彤



代景侠



苏丙军



朱胜利

全体监事签字：



石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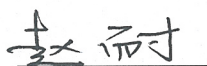


吕健



张树君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赵耐

天津澳普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31日

